

青春之歌

生活是一首诗

■尔东陈

有些人 and 事无法忘记，有些人 and 事忘了就不再想起，似乎永远沉淀在记忆的长河中。而那个叫亮子的老同学却把我的记忆一下子拉回到纯洁的学生时代。

那天中午我正在午休，手机突然响起。我很不情愿地拿起手机，见是一个陌生号码。“老同学，知道我是谁吗？”还没等我说话，电话那端传来一个熟悉而陌生的声音。

“你是……”我刚开口，那人就自我介绍说：“老同学，我是亮子啊，你忘了，咱俩还一起偷过学校食堂的饭票呢。”一瞬间，我的脑海中勾画出了他的身影，上身爱穿一件大号的西装上衣，下面的裤子似乎总是有些短，只有那双经常用粉笔涂抹的白色球鞋穿着合脚。学生时代，他总爱留着一个很酷的“富城头”，总爱在作文本上写一些与当时年龄不相符的朦胧诗，现在想想那大概就叫早熟吧。

那次通话后，我知道亮子在周口郊区的一家建筑工地上打工，他是无意中在报纸上知道我的手机号码的。当天晚上，我打电话请他吃饭，他骑着从工地上借来的自行车早早来到饭店。十多年没见，眼前的亮子变得有些胖有些黑，而且脸上的胡须也多了。“老同学，真是你吗？”一身迷彩服的亮子看见我后上前一步紧紧握着我的手，眼里流露出喜悦的表情。

那次谈话中我了解到，亮子已经是两个孩子的父亲，大儿子今年8岁，小女儿才4岁。

“上学时你的朦胧诗还写不写，有时间我拜读一下。”

亮子猛地喝一口酒后说：“早忘到九霄云外了，那又不能当饭吃。”原来，高中毕业后，亮子因家庭贫困早早到南方打工，在那里认识了一名四川籍女子，也就是现在的老婆。亮子后来因为没啥特长，就回到家乡跟着邻村一名包工头在建筑队当小工，一个月下来也有1000多元收入。“我现在很知足，老婆孩子热炕头，这就是生活啊。”

那晚，我们聊了很多，还聊到当年亮子发誓一定要出自己诗集时的“豪情壮志”；聊到那个漂亮的班花却嫁给了同班同学小峰；聊到为了填饱肚子一起设法偷学校食堂饭菜的事情……

亮子还告诉了我一些同学的近况，有的考上大学生活在大城市、有的在老家务农、有的长年在跑货车运输。

“老同学，我们都要学会满足，学会珍惜，我虽然不写诗了，但生活中的每天都好像是一首诗。特别是给老婆打电话时，她告诉我家里一切都好，让我安心工作时，那是我最幸福的时刻。”亮子那天喝多了，酒后吐真言，他说的话很实在，也很中听。

是啊，其实生活中每天都是一首诗，从现在起，让我们把属于自己的诗歌写得更生动、更真实。



生活感言

那一个无月的夜晚

■霜儿

世界杯，成就了球迷的狂欢，也给了报纸编辑一个个等待和忙碌的夜晚。

那个夜晚，我和两个编辑一起走出报社大楼时，已是凌晨三点。举头望望，没有明月。

坐在车上，话题自然围绕着绿茵场上展开，来自南非的激情与热烈让两个大男孩没有丝毫倦意。

作为“世界杯特刊”的编辑，他们一个月的时间都要这样把黑夜当作白天——不仅有作为一个观众的轻松，更承担着作为编辑的沉重。

可他们依然兴致勃勃、精神焕发，竟让我想到十几年前，自己刚刚到报社时，也如他们般年轻。生出“逝者如斯”的感慨时，我不由在心里嘲笑自己：还没有到叹息时间飞逝的年龄啊，时间却已如此清晰地提醒自己，与他们已经不是一代人了。

他们应该是“80后”。

想到“80后”，就想到他们大多是独生子女，想到网络上充

满歧视的评价，说他们是“最没责任心的一代”，“最自私的一代”。

最没责任心？我立刻就否定了，从他们的工作状态看得出，没有强烈责任心的驱使，他们不会有这份对工作的热情和认真。

他们开着玩笑，说习惯了这样“黑白颠倒”的日子，等世界杯结束，会很失落、很不习惯了。谈笑之间，他们问清我的住址，送我回家。

想到通往家的胡同狭窄，车不好调头，也不想再耽误他们的时间，我就在胡同口下车，说声再见，让他们回去。

这是一条长长的胡同，深陷在夜晚的黑暗中。

我却看得清路，一束灯光从路边照向胡同深处。以为他们正开车调头，我就向前走。

走出了几十米，依然没有走出车灯照亮的光影，才意识到，他们不是在调头，而是在给我照亮前行的路。转身，挥手，示意他们回去。



车灯却执拗地亮着，在没有路灯的深长胡同里亮出一条直线。

转身，挥手，再转身，再挥手，却一直走不出这条执拗的直线。我在家属院的大门口停下脚步，再次挥手，那条直线才调转

方向。

竟在此时，想到那句“最自私的一代”，不禁微笑。

我知道，这束光，会一直闪亮在这个没有月亮的夜晚，闪亮在我的记忆深处，明亮而温暖。

酸甜苦辣

妈妈，生日快乐

■王建萍

98岁的姥姥前几天悄悄告诉我，我妈的生日就要到了。外婆的孩子只有我妈一个，外婆说她最疼的人就是我妈。

妈妈每年的生日总是刻意忘记，她不让我们送她任何东西，说那是浪费。妈妈是个对自己吝啬和苛刻的人，她一辈子极为节俭。爸爸经常说要学会享受生活，可妈妈从未听进心里去，还狡辩说自己这样过得很好、很幸福。

妈妈其实不吝啬。妈妈毕业于河南省信阳卫校，毕业时她本应留校工作的，可考虑到她是家中的独生女儿，就放弃了留校的机会，回到家乡的中医院从事检验工作。我家的大部分亲戚、邻居，无论远近，生病时都爱到妈妈的医院去找她，有的亲戚家庭困难，妈妈总是为他们垫付医药费，还送上回家的路费。有年冬天，妈妈所在的科室新分配了一位从农村贫困家庭考上大学的医生，他整日穿着单薄的衣裳。妈妈看他冻得瑟瑟发抖，就从家里找来了干净的棉衣送给他，还经常为他从家里拿好吃的，直到他领到了工资。这位医生一直对我妈很尊敬。后来，我妈生病做手术时，他还辗转找来了土蜂蜜和花粉，让我妈养身体。

妈妈最孝顺。在爷爷卧病在床时，她每天守在病床边，喂水喂饭喂药，为防止爷爷生褥疮，她每隔几分钟就帮爷爷翻身，为爷爷按摩，给爷爷换内衣，一点都不嫌弃，一点都不嫌脏……妈妈用她的行动，让我深刻理解了“孝”的真正含义。



98岁的姥姥现在身体硬朗，生活能自理，性格开朗。可姥姥在她83时摔断了股骨，别人都说她年龄大了，没有必要做手术，恐怕活下去了，希望不大了。可妈妈却迅速地为老人联系了医院，决定让她做手术更换股骨头。手术时，妈妈一直在手术室里全程陪同。成功手术后，妈妈认真而细心地照顾姥姥，她坚信姥姥一定能重新站起来……

现在，姥姥走路像以前一样，我觉得妈妈就是个魔术师，实现了一个不可能实现的奇迹。妈妈说她每天能喊上一声妈，心里就特别踏实。

妈妈的爱最无私。那年妈妈患了乳腺炎，她告诉我她要去郑州检查身体，期间我经常打电话问情况，她一直告诉我她很好，让我安心照顾孩子。可等一星期她回来后，我却得知她因乳腺炎做了手术！经过切片化验，肿瘤是良性的。内疚、自责的我知道后大哭一场。

我无法体会妈妈在经历切片化验时的心情，在妈妈经历生死考验时，我却未能陪在她身边，这将是我心里永远的痛。我明白妈妈的心意，她是怕给女儿增加负担，妈妈对我的爱一直就是这样的无私。

岁月似白驹过隙，俗话说：养子方知父母恩。我的儿子现在已近7岁，儿子第一次能走路，第一次能自己吃饭，第一次叫妈妈，第一次在幼儿园尿裤子……这些像烙印一样深刻在我的心里。做了妈妈的我，愈来愈理解、感激妈妈。小时候的我体弱多病，记得生病时，妈妈总是整夜地抱着我，彻夜不眠。我也记得我在幼儿园里第一次尿裤子，妈妈来接我时笑的模样；我第一次在幼儿园和弟弟一起回家，急坏了没接到我们的妈妈……太多太多爱的记忆，保存在记忆的银行里，我们的爱一年年地在加着利息，存成了绵长的深情。

我想用语言告诉大家，我的妈妈有多好，可总感觉词不达意，口笨笔拙，无法表达妈妈数十年如一日的的生活。平凡的妈妈在我心里是如此的伟大与不平凡，妈妈就是这样用她的一言一行感染了身边的每个人。人们都说我和弟弟善良、孝顺，每每听到人们这样夸我们，妈妈就说她对现在的生活很知足、很幸福。现在的她退休在家，照顾我姥，陪伴孙子，为四世同堂的大家庭幸福地奉献着。

辛苦了，我的好妈妈，今年您的生日到了，生日快乐啊，我的好妈妈，我们爱您！永远爱您！

内心深处

写给儿子

■王守学

儿子结婚了，我在替儿子、儿媳祝福后，心却久久不能平静，好像还有好多话和故事要讲给儿子听。

30年前一个月挂柳梢的黑夜，一个新生命呱呱坠地，初为人父的我脸上挂满了幸福的泪花。特别是儿子唤出第一声“爸爸”时，我受宠若惊，百感交集。

在一个朝阳喷薄欲出的清晨，你却悄悄地来到我面前，好奇地问我：“海水为什么是蓝的？”望着你求知若渴的眼神，我喜上心来。我给你讲：海水并不是蓝色的，如果舀一点海水，不论是南极的还是北极的，也不论是太平洋的还是大西洋的，都是无色透明的。而海水所以蓝得那样可爱，完全是太阳的巧手打扮。我讲得绘声绘色，儿子你听得津津有味。从此以后，我有空就给你讲“十万个为什么”，或知识就是力量的故事，为你考上重点高中起到了重要作用。

还有那个滴水成冰的冬夜，临近自学考试的我，顾不上工作后的劳累，伏案苦读，这时，一杯弥漫着清香的茶水放在了我的面前。你劝我劳逸结合，说疲劳战的效果往往会适得其反，贴心的话使老爸眼眶盈润。后来，我们父子成了文友，学习上互相勉励，生活中倍加关怀。亲情成了永恒的动力，我们曾约定，就是不管有多少艰难困苦，也要达到胜利的彼岸。不久，你以优异的成绩考上了省检察院学院，老爸也在强手如林的作者群中有了一席之地。

如今，儿子婚后即将携妻去外地发展，老爸我也是“老牛自知夕阳晚，不用扬鞭自奋蹄”。我们虽天各一方，但是，我还要祝福你和儿媳恩爱有加、地久天长。